

#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

北审批建准(2020)119号

## 北海市行政审批局关于北海站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的批复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你公司报来《北海站危险废物暂存设施升级改造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报告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报告》)及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等材料收悉，我局组织该工程的固体废物环保设施竣工验收现场验收会。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属改扩建，位于北海市铁山港工业区石化产业园北海站汽油罐区北侧，占地面积81.3平方米。项目建成1栋1层高地上混凝土结构建筑，尺寸为11.99×6.78×4.2米，及相关配电、通风工程、废气治理工程及地下水防治工程。项目实际总投资160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160万元，占总投资的100%。

2019年3月5日，原铁山港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和环境保护局以北铁安监环保复字(2019)3号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批复，同意该项目建设。项目于2019年3月开工建设，2019年11月调试。

### 二、项目变动有关情况。

与环评设计相比，项目主要变动有：暂存间内危废容器设置数

量与环评略有出入（主要为全开口不锈钢桶、吨袋和铁质储货架）。根据《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北海站目前根据实际产生的危废数量来准备危废暂存容器，以保证暂存间内有预留空间，该项变更不属于重大变动。其他实际建设的性质、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与环评批复一致。

### 三、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根据广西南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验收监测报告表》表明：

#### （一）一般固体废物治理

项目建成后，员工人数不变，不新增生活垃圾，原有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处理。

#### （二）危险废物治理

项目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修改单的要求建设，项目地面、裙角和墙壁均做防渗处理，各类危废分区存放于防渗容器内，清罐产生的固液混合型危废放置在单独隔间，隔间设截污沟和集液坑。危险废物交由有危废处置资质的机构进行清运处理、处置，双方签订有危险废物安全转移处置委托合同，有台账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处置措施基本落实到位。

#### （三）其他

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 四、验收结论。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经研究，我局同意该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合格。

### 五、后续要求。

(一) 你单位应加强环境管理，按要求转移危废废物，做好台账记录。

(二) 项目需扩大规模或改变使用性质时，须向审批部门申报，经审批同意后方可进行。

(三) 请你单位按规定接受环保部门的日常监督检查和管理，发现问题及时报告和整改。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北海市生态环境局、北海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广西南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